

# 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灞桥管理办公室

##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灞桥区浐灞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把推行政府信息公开作为规范行政管理行为、联系群众、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的重要渠道和有效途径，严格执行信息审签发布制度，加强政务公开内容维护，及时公布党务、政务应公示的内容，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浐灞办通过灞桥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及时回应诉求。全年公示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3 件，公开年度总结和计划 2 次、其他报告 2 次、财务信息 2 次，及时更新领导简历和分工、内设机构职能等单位信息 2 次，发布工作动态 12 条，处理依申请公开件 1 件，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等情况，未公布涉密信息和敏感信息，未出现泄密事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0	0	0	0	0	0

	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度，我办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还存在一些不足：信息公开形式单一，工作动态发布较少，信息内容不够全面。

下一步，我办将加强信息报送、舆情回复和政务公开内容维护的队伍建设，组织干部开展业务培训，提高采编质量，强化内容保障，持续提升队伍硬实力；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不定期开展“回头看”行动，确保发布的信息内容真实有效、语言规范严谨，保障信息安全。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